

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公告

112年9月18日

主旨：欲申請113年2月1日退休之教師（校長）同仁，請於
112年9月23日前填寫並陳核本校教職員退休申請書
（附件1），並於112年10月2日前檢齊「退休人員應檢
具文件一覽表」（附件2）內文件送人事室辦理；申請
自願退休之舊制職員，其退休案比照銓審有案公務人
員方式，依規定於退休前3個月報送國教署核定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年9月15日臺教
人字第 1120125857 號函辦理。

人事室



敬啟